

臺灣期貨交易所 新聞稿

中華民國 115年1月7日

臺灣期貨交易所於115年1月8日調高群創期貨契約(DQF)及群創選擇權契約(DQO)、群聯期貨契約(NWF)、小型群聯期貨契約(QNF)所有月份保證金適用比例為現行所屬級距適用比例之1.5倍，及調高威剛期貨契約(NDF)所有月份保證金適用比例為未經處置前所屬級距之2倍。

本次調高係群創(股票代號：3481)及群聯(股票代號：8299)分別經證交所及櫃買中心於115年1月6日公布為處置有價證券(處置期間為115年1月7日至115年1月20日)，威剛(股票代號：3260)經櫃買中心於115年1月6日第二次公布為處置有價證券(第1次公布日為114年12月31日，處置期間為115年1月7日至115年1月22日)，期交所依規定調高該等契約所有月份保證金適用比例，並自115年1月8日(證券市場處置生效日次一營業日)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起實施。證券市場處置期間結束後，群創期貨契約(DQF)及群創選擇權契約(DQO)、群聯期貨契約(NWF)及小型群聯期貨契約(QNF)於115年1月20日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恢復為115年1月8日調整前之保證金，威剛期貨契約(NDF)於115年1月22日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恢復為115年1月5日調整前之保證金。原115年1月2日公告之台期結字第11503000081號函自115年1月8日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停止適用。

參照證券市場處置措施，調整期間如遇休市、有價證券停止買賣、全日暫停交易，則恢復日順延執行。

本次保證金調整情形列表如下：

單位：比例(%)

DQF (群創期貨)	調整後保證金適用比例			調整前保證金適用比例		
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
保證金	20.25%	15.53%	15.00%	13.50%	10.35%	10.00%

單位：比例(%)

NDF (威剛期貨)	調整後保證金適用比例			調整前保證金適用比例		
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
保證金	40.50%	31.05%	30.00%	30.38%	23.29%	22.50%

單位：比例(%)

NWF (群聯期貨)	調整後保證金適用比例			調整前保證金適用比例		
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
保證金	24.30%	18.63%	18.00%	16.20%	12.42%	12.00%

單位：比例(%)

QNF (小型群聯 期貨)	調整後保證金適用比例			調整前保證金適用比例		
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
保證金	24.30%	18.63%	18.00%	16.20%	12.42%	12.00%

單位：比例(%)